**白城市洮北区教育局**

**2022年部门预算**

（公章）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预算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持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教育 工作的方针 、政策、法规及重要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二）、研究制定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教育发展规模、速度和步骤，指导、协调教育规划，计划并且组织实施。

（三）、综合 管理全区的基础教育、教学工作、幼儿教育、艺术教育、民族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国防教育和社会实践工作，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扫除青壮年文盲，指导社会力量办学等工作。

（四）、会同区有关部门统筹规划、部署、指导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理顺教育内部同外部的关系。

（五）、统筹管理区本级教育经费，监测各乡镇教育经费筹措和使用情况，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办法和原则。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国内、外对本区的教育援助和教育贷款，负责教育国有资产管理和教育内部审计工作。

（六）、编制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定全区教育、住宅建设工作的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校园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学校的勤工俭学工作。

（七）、综合管理、指导所属学校及单位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以及群团、统战、计划生育、信访投诉等工作。按照班干部管理权限，管理中小学及直属单位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负责教育系统的德育工作、纪检监察工作和行风建设、法制建设，协调指导学校的安全文明校园建设工作和社会治安统合治理工作。

（八）、主管全区教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和执行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和人事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指导师范类大中专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指导全区学校人事制度和分配制度改革。负责全区的教师资格认定和管理工作，统筹规划、指导教职工队伍建设。负责教育系统知识分子工作。

（九）、统筹管理全区学历教育及考试、招生工作；规划并组织中等专业学校、高中入学报名审核工作、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十）、宣传并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贯彻国家汉语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规划和标准，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普通话测试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教育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建设，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上报和发布。

（十二）、指导教育学会等社会团组织和校外教育工作。

（十三）、代管区政府教育督导室，对全区的教育工作和学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评估，统筹规划和实施全区教育督导工作。

（十四）、负责民办教育的监督、检查、指导。

（十五）、负责部门项目招商工作。

(十六)、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洮北区教育局内设 5个机构，分别是综合办公室、基础教育科、发展规划科、人事科、党工委办公室。